

证券代码：600579

证券简称：克劳斯

公告编号：2019-068

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批文到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（原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发的《关于核准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 CNCE Global Holdings (Hong Kong) Co., Limited 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8]1980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核准文件”），公司获准向 CNCE Global Holdings (Hong Kong) Co., Limited 等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，核准日期为2018年11月28日，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

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，按照文件要求和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已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办理。由于资本市场环境变化，同时综合考虑公司及股东利益，公司未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实施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事宜。遵照上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，批复到期自动失效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28日